

东安县扬江河水闸除险加固工程项目（第一期）施工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NZXZB-2024002）

项目所在地区：湖南省,永州市,东安县

一、招标条件

本东安县扬江河水闸除险加固工程项目（第一期）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1260.65万元，招标人为东安县扬江河坝工程管理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扬江河水闸为III等工程，主要建筑物（水闸）级别为3级，次要建筑物级别为4级。工程洪水标准按50年一遇设计，500年一遇校核，消能防冲工程洪水标准按30年一遇设计；东安县扬江河水闸除险加固工程项目（第一期）以坝体加固，水闸基础及两岸闸肩防渗，涵管改造加固，上下游护岸加固，新增闸坝观测系统，金属结构更新改造；投资总额约为1260万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东安县扬江河水闸除险加固工程项目（第一期）；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东安县扬江河水闸除险加固工程项目（第一期）)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必须是在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和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综合监管系统建立信用档案的市场主体单位；

3.3

投标人必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能力；

3.4 (B) 投标人近 3 5 8 年内（指 2021

年04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完成过

1个单个合同金额不少于600万元的水闸除险加固

施工业绩:(适用于《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的通知》(建市〔2014〕159号)规定必须由二级以上(含二级)资质企业才能承担的水利工程)

3.5(A) 拟任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注册在本投标单位的 水利水电工程 专业二级及以上

建造师,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核发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正式员工,无在建项目;(适用各类水利工程施工项目)

3.6

拟任技术负责人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

3.7

拟任专职安全员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核发的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9

依据《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湘水办〔2017〕113号)、《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红黑名单管理办法〉的通知》(湘水发〔2018〕28号),凡被列入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黑名单或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受到湖南省人民政府及湖南省直有关部门取消投标资格以上处罚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以及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工资“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禁止参与本次投标。

3.10 其他: / 。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3月21日 16时00分到2024年04月15日 00时00分

获取方式：请到永州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ggzy.yzcity.gov.cn/T>

PBidder招标文件领取菜单领取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4月15日 09时30分

递交方式：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4月15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不见面开标大厅”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东安县水利局、东安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电话：0746-4232329、0746-4222907。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东安县扬江河坝工程管理所

地址：东安县大庙口镇屯里村

联系人：文军林

电话：1776925840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中湘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永州市冷水滩区九嶷大道永州大桥河西桥头复兴安置小区8栋1单元101、102

联系人：蒋月

电话：18007468227

电子邮件：63116639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东安县扬江河水闸除险加固工程项目（第一期）施工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东安县扬江河水闸除险加固工程项目（第一期）已由东安县发展和改革局以东发改【2023】4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东安县扬江河坝工程管理所，建设资金来自国债资金，招标人为东安县扬江河坝工程管理所，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南中湘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东安县扬江河水闸除险加固工程项目（第一期）。

2.2 建设地点：东安县大庙口镇屯里村。

2.3

建设规模：扬江河水闸为III等工程，主要建筑物（水闸）级别为3级，次要建筑物级别为4级。工程洪水标准按50年一遇设计，500年一遇校核，消能防冲工程洪水标准按30年一遇设计；东安县扬江河水闸除险加固工程项目（第一期）以坝体加固，水闸基础及两岸闸肩防渗，涵管改造加固，上下游护岸加固，新增闸坝观测系统，金属结构更新改造；投资总额约为1260万元。

2.4

招标范围、标段划分及相应计划工期：本次招标范围为东安县扬江河水闸除险加固工程项目（第一期）施工。标段划分为一个标；计划工期：240日历天（具体施工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2.5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质量验收标准合格及以上标准工程。

2.6 其他要求： /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持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必须是在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和湖南省水利建设市

场综合监管系统建立信用档案的市场主体单位；

3.3

投标人必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能力；

3.4 (B) 投标人近 3 5 8 年内（指 2021 年 04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完成过 1 个单个合同金额不少于 600 万元的水闸除险加固施工业绩；（适用于《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的通知》（建市〔2014〕159 号）规定必须由二级以上（含二级）资质企业才能承担的水利工程）

3.5 (A) 拟任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注册在本投标单位的水利水电工程专业 二级及以上 建造师，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核发的 B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正式员工，无在建项目；（适用各类水利工程施工项目）

3.6

拟任技术负责人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 中级及以上 技术职称，且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

3.7

拟任专职安全员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核发的 C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

3.8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9

依据 《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湘水办〔2017〕113 号）、《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红黑名单管理办法>的通知》（

湘水发〔2018〕28号），凡被列入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黑名单或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受到湖南省人民政府及湖南省直有关部门取消投标资格以上处罚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以及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工资“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禁止参与本次投标。

3.10 其他：_____。

4、招标文件的获取及修改、澄清答疑发布

4.1

请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自发布公告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北京时间）在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上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4.2

投标人须先在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按企业注册操作说明进行注册并获取CA证书后，自行下载招标文件（如有问题请联系：0746-8520930）。

4.3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的修改、澄清答疑在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上发布，投标人自行下载。

5、投标担保

5.1（ A）

需递交投标担保：银行子账号或电子保函或线下保函（详见招标文件的规定）。

6、投标文件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_____ 04 月 _____ 15 日 _____ 09 时 _____ 30 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在线递交投标文件并完成在线签到。

6.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为发出解密指令后，（ 30

) 分钟内完成。

6.3 开标地点：招标人在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不见面开标大厅”上公开进行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开标，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必须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解密，其他形式操作的解密，“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均无法识别，后果由投标人自负。具体操作详见：“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的“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指南”。招标人同时在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设置网上开标席位）。

7、评标办法

7.1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 综合评估法II。

7.2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8、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8.1 本项目招标人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和召开投标预备会。

9、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10、行政监督

本次招标行政监督部门为 东安县水利局、东安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电话：0746-4232329、0746-4222907。

11、联系方式

(1) 招标人：东安县扬江河坝工程管理所

地 址：东安县大庙口镇屯里村

联系人：文军林

电 话：17769258408（手机号码经本人同意公开）

(2)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中湘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永州市冷水滩区永州大桥河西桥头复兴安置小区8栋1单元101

联系人：蒋月 谭姗姗

电 话：18007468227 0746-823198

电子邮件：631166397@qq.com

